

國立宜蘭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2,027,662	2,036,430
現金(1)	881,665	866,909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745,997	769,521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400,000	400,00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20,028	22,675
流動金融資產(4)	745,997	769,521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745,997	769,521
應收款項(6)	5,735	7,843
短期貸墊款(7)	14,293	14,832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296,075	294,046
流動負債(8)	282,509	292,127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29,572	31,596
存入保證金(10)	42,979	33,463
應付保管款(11)	-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159	5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	-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14,025	10,324
可用資金(E=A+B-C-D)	1,737,590	1,754,735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填表說明

1：111年截至第4季(111/1/1-111/12/31)止支出用途如下。

單位：元

用人費用	579,293,551
服務費用	335,211,687
材料及用品費	96,026,908
租金與利息	7,669,454
折舊、折耗及攤銷	248,160,76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2,427,81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66,249,00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3,068,469
其他	-
支出合計	1,338,107,647
不含折舊、折耗及攤銷之支出合計	1,089,946,882

2：111年截至第4季(111/1/1-111/12/31)期末可用資金1,754,735千元，期初可用資金1,737,590千元，期末較期初增加17,145千元，主要係當期經常收支現金賸餘增加，及城南校區興建工程進度未如預期所致。